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深圳兆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4]518Z0494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2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5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4]518Z0494 号

深圳兆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深圳兆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日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3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兆日科技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兆日科技公司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兆日科技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兆日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

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兆日科技公司 2023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兆日科技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此页为深圳兆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4]518Z0494 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张莉萍（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韩松亮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李嘉诚

2024 年 4 月 18 日

深圳兆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深圳兆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2]693号文核准，公司于2012年6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8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23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4,40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5,651.15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58,748.85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2年6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并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12】第1038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3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2012年6月25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0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0万元；（2）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9,338.58万元。2023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71,419.53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0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12,672.98万元，手续费2.3万元，募集资金专户2023年12月31日余额合计为0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2 年 7 月 20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分别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部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上步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喜年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随着公司募投项目结项，以及为了方便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的需要，公司逐步注销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目前，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全部注销。

2018 年 10 月，公司与平安证券分别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9 年 3 月，公司与平安证券、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公司已注销所有募集资金账户。近两年公司注销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销户时间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上步支行	44201508000052546783	2022 年 1 月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	755901651410805	2022 年 4 月
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	9550880046314400259	2022 年 4 月
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	73160122000058652	2022 年 4 月
5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0039030103003724742	2022 年 4 月
6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812004539402032	2022 年 5 月
7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805880100045058	2023 年 3 月

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9,338.58 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 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2.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兆日科技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法规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兆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8 日

附表 1:

2012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8,748.8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25.1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419.53 ^{备注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电子支付密码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否	7,541.61	7,541.61	0.00	6,081.38	80.64%	2015年07月01日	-504.77	否	否
2. 金融票据防克隆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4,025.72	4,025.72	0.00	3,257.2	80.91%	2014年07月01日	-3.06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1,567.33	11,567.33	0.00	9,338.58			-507.83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59,358.54 ^{备注2}	59,358.54	2,425.13	59,358.54	1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59,358.54	59,358.54	2,425.13	59,358.54				
合计		70,925.87	70,925.87	2,425.13	68,697.12			-507.8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电子支付密码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原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新产品推向市场并贡献了部分业绩。在该项目研发过程中，金融信息安全行业市场需动态变化，特别是金融科技的发展催生了传统金融创新转型需求，公司也随之不断探索、调整研发思路与技术方向。公司现有的银企通对公移动支付系统在原项目基础上进行了拓展和延伸，原项目研发体系发生了较大的变化，新兴的对公移动支付行业实现规模化应用需要一定的过程。</p> <p>“金融票据防克隆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已于2016年量产，并在全国多家商业银行销售，为公司贡献了部分业绩。由于票据电子化的迅速发展，以及央行对于纸质票据电子化的宏观政策导向的影响，对于公司纸纹防伪技术应用于纸质金融票据防伪产生了一定负面影响。公司将持续推进纸纹防伪技术在其他防伪领域的应用。</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2022年5月17日，公司经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拟将剩余超募资金全部用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预计金额不超过4,000万元，具体金额以届时实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准。针对本次议案，2022年度，公司已补充流动资金933.41万元，本报告期内公司将剩余超募资金全部用以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2,425.13万元。该事项已全部完成。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p>1、电子支付密码系统升级改造项目</p> <p>“电子支付密码系统升级改造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6,081.38万元，累计投入比例为80.64%，节余募集资金1,460.23万元（不含利息收入净额），节约金额占承诺投资总额的比例为19.36%，不存在重大差异。本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管控成本，合理配置资源，在确保项目质量及顺利建设的前提下，节约部分软硬件购置成本，以及流动资金预算尚未完全投入使用，从而节约了项目实际总投资。</p> <p>2、金融票据防克隆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p> <p>“金融票据防克隆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3,257.20万元，累计投入比例为80.91%，节余募集资金768.52万元（不含利息收入净额），节约金额占承诺投资总额的比例为19.09%，不存在重大差异。本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管控成本，合理配置资源，在确保项目质量及顺利建设的前提下，节约部分软硬件购置成本，以及流动资金预算尚未完全投入使用，从而节约了项目实际总投资。</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全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	无。								

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注 1:此处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与表格中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合计不一致, 差异为 2,722.42 万元, 原因为: 此处数据包含募投项目结项节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722.42 万元。

备注 2: 2022 年 5 月 17 日, 公司经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拟将剩余超募资金全部用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预计金额不超过 4,000 万元, 具体金额以届时实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准, 因此, 该处数据根据实际补流金额进行了调整。